

編號：17

過故人莊

孟浩然

故人具雞黍¹，邀我至田家。
綠樹村邊合²，青山郭外斜³。
開軒面場圃⁴，把酒話桑麻⁵。
待到重陽日，還來就菊花⁶。

一、作者簡介

孟浩然（公元 689 – 740），或謂「浩然」乃其字。襄州襄陽（今湖北襄樊）人。後世以其家鄉之地，稱其為「孟襄陽」。開元十六年（公元 728）曾赴長安應進士舉，不第，還襄陽。張九齡被貶荊州長史時，曾署其為從事。孟浩然終生布衣，隱逸和漫遊是其生活的兩大內容。他的詩以山水田園主題最為著名，和王維齊名，是唐代山水田園詩的重要代表之一，風格清幽而平易，特色鮮明。杜甫很欣賞他的詩，曾評為「賦詩何必多，往往凌鮑謝」（《遣興五首》之五），又讚美其「清詩句句盡堪傳」（《解悶十二首》之六），可見他當時就很有名氣。

二、背景資料

孟浩然四十歲以前，一直在家鄉襄陽附近的鹿門山生活，《過故人莊》就是他在那段時期的作品。這首詩記述詩人受邀到農村友人家作客，得到對方盛情款待。詩中既描寫了山村的秀美景致，亦表達了詩人與故人之間的真摯情誼。

三、注釋

1. 具：準備。黍：黃粘米。以雞黍為飯菜，是農家盛情待客的象徵。
黍：[shǔ]；[shǔ]。
2. 合：迴環。
3. 郭：外城。斜：遠遠伸展開去的樣子。
4. 軒：這裏指窗。場：打穀之處。圃：菜園。
5. 桑麻：種桑養蠶可以取其繭，種麻可以取其纖維，這都是古代農業解決衣着的重要活動。這一句出自陶潛《歸園田居》詩之二：「相見無雜言，但道桑麻長。」
6. 菊花：古代風俗，重陽日飲菊花酒。就菊花：來飲菊花酒。

四、賞析重點

這是一首田園詩，質樸無華，前兩句寫受故人之邀，前來做客。說是「故人」，顯然相交非一時，而這個「故人」又是農人，可見作者已經深深地和田園融為一體，不僅喜愛自然風光，而且也喜愛田園中的人。看來，能夠和一位士人交朋友，這位「故人」也是非常高興的，因此，他準備了雞黍，打算盛情款待。這裏，當然是寫實，但是，在陶淵明著名的《桃花源記》中，桃花源中的人見到漁人到來，作者是這樣寫的：「見漁人，乃大驚，問所從來。具答之。便要還家，設酒殺雞作食。」這個「設酒殺雞作食」，與「具雞黍」正可以互參。因此，在作者的心目中，或許也有把這裏當成桃花源的意識。

第三、四句寫將至田家時看到的景象：這裏是綠樹掩映，青山蜿蜒，確實是一處遠離塵囂的所在。一個「合」字，寫出村莊掩藏於綠蔭之中，不易被人發現，當然顯得非常清淨了。開門見山，也是強調其幽僻的意思。

第五、六句，作者進一步寫從村外來到家中。在這裏，打開窗戶就能看見打穀場和菜園子，可見，農家的活動空間，是將生活和耕作合為一體，非常單純。這種單純影響了、也吸引了作者，因此，杯子裏斟滿了酒，談話的內容也不出桑麻之事。顯然，來到這裏，作者也把自己當成農夫的一分子了，他們之間，似乎已經不再有任何分別。

最後兩句寫離別，而其內容卻以相約重陽來展示。這一方面寫出了「故人」的好客，另外一方面也寫出了作者對這裏的戀戀不捨。

在這首詩裏，寫田舍，寫桑麻，寫菊花酒，都帶有濃郁的田園氣氛，很顯然，詩人深深陶醉在田園之中，欣賞鄉野的景色，呼吸清新的空氣，感受淳樸的民風，情思無限，流連忘返，以至於最後興猶未盡，乃再約他日的歡會。通篇語淺情深，富有清新親切之真與美。

這首詩雖然質樸無華，卻仍然有着構思的匠心。全篇從故人相邀寫起，依次寫將至田家看到的景色，既至田家賓主的活動，以及離去之時的不捨之情，寫得很有層次。可見，詩雖樸而不粗，尤堪細味。